



提供全方位法律服务 助力民企复工复产

我省司法行政系统为企业发展送去“定心丸”

浙江法制报 联合报道组 肖春霖
《浙商》杂志 通讯员 徐亦可

对于浙江的民营企业来说,2020年非比寻常:2月1日,全国第一部促进民营企业发展的省级地方性法规《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正式实施,令浙江民企备受鼓舞、满心期待;可一场突如其来的疫情,又让民企发展按下了“暂停键”。

“回顾《条例》出台,历时近13个月,经

反复推敲、多次修改,彰显了立法为企、“刀刀向内”的决心。如今,遭遇疫情,民企愈是艰难,愈要充分发挥《条例》作用,主动作为,为民企添信心、增底气。”省司法厅一级巡视员杨必明如是说。

这几个月来,省司法厅秉承起草《条例》时“刀刀向内”的精神,践行《条例》全方位破解民企发展难题的宗旨,积极引领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坚持疫情防控、复工复产“两手抓”,将助力民企复工复产视为自觉行动,积极整合律师、公证、调解等法律服务资源,组建公益律师服务团,开通服务绿

色通道,为企业复工复产送去“定心丸”。

绿色通道解了燃眉之急

“能参加招投标了,太感谢了!”红光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林中华连声感谢道,一颗悬着的心也终于踏实了。

为参加多米尼加共和国的电器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,年前该公司就申请办理了企业财务审计情况公证,待年后补充提交授权书、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等公证书,就能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全部申请材

料。但受疫情影响,乐清市公证处无法办理线下公证。为让企业如期递交材料,乐清市公证处让企业预先准备材料并做好外文翻译,为其开辟绿色通道,快速办理了相关证件。(下转2版)



“流动课堂”开课啦

3月10日,在安吉县溪龙乡,当地溪龙小学一方面精心制作“云课堂”帮助学生掌握课本知识,另一方面开展“流动课堂”,针对在企业上班员工的子女学习中遇到的难题送教上门,帮助学生解决知识难点。

夏鹏飞 摄

导读

许可证合法有效,还能卖黄鹿肉野猪肉吗?

检察建议:立即撤回、注销饭店野生动物经营利用许可

| 3版 |

泉州塌楼事故现场奇迹再现!

24岁温州男子被困68小时后获救

| 12版 |

本报联合《浙商》杂志推出“浙商法律学堂”

本报记者 郁燕莉

本报讯 随着全省政法信访系统“八大专项行动”的部署开展,全省各级政法机关为“两手都要硬、两战都要赢”努力营造良好的平安环境和法治环境。在全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中,各级政法单位帮助企业应对法律难题、增强抗击疫情风险能力,成为精准施策的重点方向。

为此,浙江法制报与《浙商》杂志发挥各自专业领域优势,联合打造“浙商法律学堂”,通过搭建政法单位与企业之间的桥梁,对接需求、强化服务,为经济增长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。

“浙商法律学堂”的开设,为全省各级政法单位深化“三服务”建立了一个平台。依托该平台,政法单位将积极为企业排忧解难,帮助企业提升依法治企能力,打造最优营商环境。

以法治护航,让企业迸发活力。接下来,针对民营企业发展过程中常见的法律问题、企业管理中如何构建长效的风险防控机制、企业家如何提升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等等,“浙商法律学堂”将开设专题课程,邀请政法委、公安、检察、法院、司法行政等方面的业务专家及有丰富办案经验的法官、检察官、警官等进行授课。在此基础上,浙江法制报与《浙商》杂志还将共同成立“浙商政法护

航联盟”,通过定期开展沙龙讲座、推出线上法律微课程等等,为企业提供更多的法律服务。

“浙商法律学堂”拟定于2020年4月启动,每月安排专题法律学习模块,详情将发布于浙江法制报旗下“浙法培训”微信公众号,有兴趣加入学堂,可以关注微信公众号,也可以电话联系。联系电话:0571-85310197、85310873,杭老师、包老师。

疫情不退,我们不退!

四十余个日夜,杭州公安与疫情赛跑

本报记者 许金妮 通讯员 甘露 傅宏波

因为一场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,这个冬天,杭城被“冻”住了。

与此同时,警报响了起来。在暂停下来的城市里,杭城民警负重前行,迎着警报打头阵,铆足了劲与病毒赛跑,赶在

春暖花开之前为“解冻”杭城出力。

2月17日,杭州的导航地图上出现了第一条堵车的红线;初春3月,西湖景区太子湾公园迎来了赏花人,各大企业陆续复工,路上的汽车鸣笛声此起彼伏地响了起来……

在40余日的鏖战中,杭州公安机关

共投入参战警力50余万人次,检查人员315.6万人次,发现并协助处置涉疫人员5.3万余人,确保了400余万人安全返杭。

在杭州公安的全力护航下,杭州又恢复了往日生机。

(下转6版)

浙江公告 信用服务平台
公告刊登、公告查询请扫

律企联
中小企业免费法律咨询平台